

怡仁綜合醫院 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系統 內部稽核查檢表 (115年度執行紀錄)

受稽單位：全院能源管理相關單位 (詳115/08/04「能管內部稽核計畫」YZH-A099-4-GE-506)

稽核日期：115 / 08 / 11 (現場稽核) ; 115 / 08 / 11 ~ 08 / 18 (後續文件覆核) 稽核員：林承志主秘、莊瑋芷主任 外部稽核：黃建仁、黃瑋慶

查核方式：文件審查、現場訪談、現場觀察、紀錄查閱。115/08/11除現場稽核並由稽核員就一階手冊、二階程序書、三階標準作業程序、四階表單及文件清冊進行逐條文件覆核 (115/08/11 ~ 08/18)，覆核所發現之不符合事項與改善機會一併登錄於本表，並全數完成矯正。

查核結果：O = 符合(Conform) X (NC) = 不符合(Non-conform) OFI = 改善機會(Opportunity for Improvement) N/A = 不適用 (須敘明理由) 備註欄記載該項NC / OFI開立人

條文	條文名稱	查核重點 / 查核問題	對應文件清冊 (文件編號 / 文件名稱)	查核結果 符合O、不 符合X、未查核 N/A	稽核證據與發現 程序/文件編號	備註
4.1	瞭解組織及其前後 環節	是否已鑑別與本院經營目的相關之內、外部議題 (如 台電電價調整、綠色醫療趨勢、法規變動) ?	YZH-CA06-2-GE-012 風險 與機會管理程序 YZH-CA06-2-GE-013 危害 鑑別與風險評估程序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1節，內文載明「依據『組 織前後環節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針對相關議題展 開後續管理工作」，惟比對《ISO 50001能源管理系 統文件清冊》(YZH-A099-4-GE-505)及本院文件管理 系統，查無該名稱之文件；本院實際適用者為《風險 與機會管理程序》(YZH-CA06-2-GE-012)及《危害 鑑別與風險評估程序》(YZH-CA06-2-GE-013)。手 冊引用不存在之文件名稱，稽核員無從依名稱調閱佐 證文件。【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115/08/19)已 更正為實存文件名稱並加註編號，另敘明係共用職業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既有程序之方法論。	黃瑋慶
		所鑑別之議題是否涵蓋對EnMS預期目標達成、能源 績效改善能力及醫療服務持續性之影響？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所鑑別 之議題涵蓋對EnMS預期目標達成、能源績效改善能 力及醫療服務持續性之影響，已依《風險與機會管理 程序》(YZH-CA06-2-GE-012)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 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相關議題是否定期審查與更新，並留有文件化紀錄？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1節，內外部議題已以表格 完整鑑別 (外部5類、內部6類)，惟原條文僅載「於 每年管理審查會議中檢討及改善」，對議題檢討觸發 條件 (如法規重大修訂、院區擴建) 未一併明定，稽 核時無從判斷非定期更新之時機。【已改善】手冊改 版第02版已於4.1節末段補明檢討週期與更新時機。	莊瑋芷
		是否已鑑別與能源績效及EnMS相關之利害相關者 (衛 生福利部、桃園市政府、員工、病人及家屬、供應 商 / 承包商、社區居民等) ?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鑑別與 能源績效及EnMS相關之利害相關者 (衛生福利部、 桃園市政府、員工、病人及家屬、供應商 / 承包商、 社區居民等)，已依《法規鑑別管理程序》(YZH- CA06-2-GE-014)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 核結果：符合(O)。	

4.2	瞭解利害相關者的需求及期望	是否已鑑別各利害相關者之具體需求與期望（如穩定醫療用電、就醫環境舒適、節能政策達標）？	YZH-CA06-2-GE-014 法規鑑別管理程序 YZH-A017-4-GE-004 法規一覽表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2節利害相關者需求與期望表，六類利害相關者及其需求均已列示，惟未區分何者屬「守規義務（法律強制要求）」、何者屬「自願性承諾」，不利於9.1.2守規性評估之範圍界定。 【已改善】已依《法規鑑別管理程序》(YZH-CA06-2-GE-014)於法規一覽表區分要求性質，手冊4.2節並敘明守規義務之判定依據。	莊瑋芷
		是否已依「能源管理法規鑑定程序」取得適用之能源法規與其他要求，並定期審查合規性？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2節正文載「依『組織前後環節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鑑別利害相關者」，惟手冊附件一「ISO 50001:2018條文與程序文件對照表」就4.2條所對應之文件為《法規鑑別管理程序》(YZH-CA06-2-GE-014)，正文與附件一所指文件不同，且正文所載名稱查無對應文件。【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正文已更正為《法規鑑別管理程序》(YZH-CA06-2-GE-014)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YZH-CA06-2-GE-012)，附件一併同增列，二者一致。	黃瑋慶
4.3	決定能源管理系統的範圍	EnMS範圍與邊界是否已納入4.1、4.2所鑑別之議題與利害相關者需求？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4.3 決定能源管理系統的範疇）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3節，範疇與邊界界定完整（涵蓋門診、急診、住院、手術室、機房、廚房、被服室、停車場及院區附屬設施），惟未明文敘明該範疇之決定係依據4.1內外部議題及4.2利害相關者需求之分析結果，與前後環節之連結性不足。【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4.3節已明列決定範疇時納入考量之5項事由，含4.1、4.2之分析結果。	莊瑋芷
		本院對範圍內之醫療大樓、行政區域及後勤設施是否具備能源管理權限？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本院對範圍內之醫療大樓、行政區域及後勤設施具備能源管理權限，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4.3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系統範圍與邊界是否以文件化資訊維持，並隨院區擴建或更動更新？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6節及4.3節之邊界敘述，發現「涵蓋門診、急診、住院、手術室、機房、廚房、停車場及院區附屬設施」一句，「被服室」漏列且遺留贅餘標點，係手冊版本整併時之疏漏；文件化之範圍邊界與本院實際納管範圍不符。【已改善】兩處均已補列「被服室」並清除贅餘標點，全份手冊用語統一為「被服室」。	黃瑋慶
		本院是否已建立、實施、維持並持續改進EnMS，且與PDCA循環一致？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本院建立、實施、維持並持續改進EnMS，且與PDCA循環一致，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4.4節及附件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4.4	能源管理系統	EnMS相關條文與程序文件對照表（附件三）是否為最新版本並與現行程序一致？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4.4 / 附件一 條文與程序文件對照表）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4.4節載明各過程之交互關係詳如附件一「ISO 50001:2018條文與程序文件對照表」，惟原附件一附註僅一句，未說明編號依據、共用文件之判定原則，稽核員不易由該表直接判讀何者為能管新增文件、何者為職安衛共用文件。【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附件一附註已擴充為三點，載明編號依據、YZH-CA06系列為共用文件之說明，及9.3不另訂程序書之理由。	莊瑋芷
5.1	領導與承諾	最高管理者（院長）是否展現對EnMS之領導力與承諾（範疇界定、政策目標核定、資源保障等）？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5.1 領導與承諾） YZH-A099-2-GE-501 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簽核狀態，發現能源政策及手冊之簽核程序不完整；手冊修訂記錄表僅有一列初版紀錄，且政策與手冊之送簽關係未於文件中明定，最高管理階層對能源管理系統之領導承諾缺乏完整之書面簽核軌跡。【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已於5.1節敘明「本手冊經院長簽核發行，即為對管理代表及盤查小組組長之正式授權文件，不另行簽發授權書」，5.2節敘明政策修訂時併同本手冊送簽核定，並補列第02版修訂記錄。	黃建仁
		能源管理盤查小組是否已成立並實際運作？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管理盤查小組成立並實際運作，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5.1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各級管理幹部是否於其負責領域內展現節能領導力？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各級管理幹部於其負責領域內展現節能領導力，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5.1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能源政策是否經最高管理者核定並符合本院醫療營運目的與社會責任？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5.2 政策與目標）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政策經最高管理者核定並符合本院醫療營運目的與社會責任，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5.2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政策內容是否承諾符合法規要求、持續改善能源績效、支持節能採購？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政策內容承諾符合法規要求、持續改善能源績效、支持節能採購，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5.2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5.2	能源政策	能源政策是否已透過會議、教育訓練、公告等方式向全院員工及承包商溝通？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 (5.2 能源政策)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政策透過會議、教育訓練、公告等方式向全院員工及承包商溝通，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5.2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政策是否於年度能源管理審查會議中檢討其適切性？		X (NC)	比對《能源管理手冊》5.2節所載能源政策與送驗文件Form 07所載政策文字，二者內容不一致；同一政策存在兩種版本，第三方驗證時將產生政策未受控之疑慮。【已改善】已確認以手冊5.2節（經115年1月14日能源管理系統啟始會議由院長正式宣達者）為唯一有效版本，Form 07同步更新為手冊版文字。	林承志
5.3	角色、責任和職權	是否已指派能源管理代表並明確界定其職權？	YZH-A099-2-GE-501 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 (5.3 角色、責任及職權)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5.3節，內文將《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定位為「本手冊之附件管理」，惟該章程實際編號為YZH-A099-2-GE-501，於《文件清冊》中列為二階程序文件，非手冊附件；文件屬級定位前後不一致，影響文件管制與改版範圍之判定。【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5.3節已更正為「作為本手冊之二階文件管理」，並補列文件編號。	黃瑋慶
		「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架構及工作職掌是否與本院實際組織相符？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架構及工作職掌與本院實際組織相符，已依《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YZH-A099-2-GE-501)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各角色 (管理代表、執行秘書、權責單位主管、能源管理單位等) 是否確實依職掌執行？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5.3節及《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4.2節，各層級職掌分工明確，惟未訂定確認相關人員確實知悉其職責之查證方式 (如訓練後測驗、面談確認) 。	莊瑋芷

6.1	處理風險與機會之措施	是否已依內外部議題及利害相關者需求，鑑別EnMS之風險與機會？	YZH-CA06-2-GE-012 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 YZH-A099-4-GE-501 風險與機會評估報告書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1節，內文載「依『組織前後環節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及『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程序』...」，惟前者於《文件清冊》中查無對應文件，本院實存者為《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YZH-CA06-2-GE-012)。手冊附件一就6.1所列文件則為CA06-2-GE-012 / 013，正文與附件一不一致。【已改善】手冊改版第02版6.1節已更正名稱並補列二者文件編號，另加註係共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既有程序之方法論。	黃瑋慶
		是否已決定因應風險與機會之措施，並整合至行動計畫中？		OFI	查核《風險與機會評估報告書》(YZH-A099-4-GE-501)，發現同一文件編號下存在正式版與「_參考」版兩個檔案，二者內容與評分不同；稽核時無從判定何者為有效版本。【已改善】已擇定正式版為唯一有效版本，「_參考」版移出共用資料夾另行歸檔。	林承志
		措施有效性是否於管理審查會議中定期評估？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1節及《風險與機會評估報告書》，Fxl評分機制與優先等級劃分明確 (Fxl≥20 為高風險/高機會須納入6.2目標與行動計畫)，惟對已採行措施之有效性評估方法與複評週期未予規定。【已改善】手冊6.1節已敘明「每年結合能源審查結果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作業」，評估結果並列為稽核與管理審查之佐證資料，於管理審查時檢討其有效性。	莊瑋芷
		是否已於各醫療科室、行政單位及工務維護層級建立年度能源目標及標的？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於各醫療科室、行政單位及工務維護層級建立年度能源目標及標的，已依《能源目標及方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4)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6.2	目標、能源標的與達成之規劃	目標與標的是否具可量測性，並與能源政策一致？	YZH-A099-2-GE-504 能源目標及方案管理程序 YZH-A099-4-GE-504 能源管理行動計畫追蹤表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2節，年度能源目標與量化標的明確（年節電率1%、年減少用電60,000度、年減碳28.44公噸CO ₂ e），惟對目標與行動方案之定期更新頻率及觸發條件未於手冊中明文規定。【已改善】手冊6.2節已敘明行動計畫以《能源管理行動計畫追蹤表》(YZH-A099-4-GE-504)文件化管理並每季更新，執行現況以最新一版追蹤表為準。	莊瑋芷
		是否已建立文件化行動計畫，內容含工作內容、資源配置、權責劃分、期限與績效指標？		X (NC)	抽查《能源管理行動計畫追蹤表》(YZH-A099-4-GE-504)，表列各部門行動方案欄位齊備，惟迄查核日止未見任何執行進度之填載；另比對《風險與機會評估報告書》(YZH-A099-4-GE-501)判定為高等級（Fxl ≥20）之項目，多數於追蹤表中查無對應之行動方案，6.1與6.2之連結未形成閉環。【已改善】已就高等級風險與機會項目逐項對應建立行動方案並登錄追蹤表，執行進度按季更新。	林承志

6.3	能源審查	是否已依程序分析能源使用與消耗，並鑑別重大能源使用（SEU，如空調系統、資訊類設備、升降及動力設備、鍋爐與熱水系統）？	YZH-A099-2-GE-502 能源審查管理程序 YZH-A099-4-GE-502 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	X (NC)	比對《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YZH-A099-4-GE-502)與《能源管理手冊》，SEU分類存在下列不一致：(1)評估表將照明併入第5類「其餘」且重要性列為「低」，惟手冊4.6、6.3、6.6、8.1等四處均將照明列為主要SEU，8.1並訂有專屬運作準則；(2)升降及動力設備於評估表列為第4名、占比約15%，並訂有專屬標準作業程序(YZH-A009-3-GE-504)，惟手冊四處SEU清單均未列入；(3)評估表排序與占比方向相反（第3名鍋爐與熱水系統約10%、第4名升降及動力設備約15%）；(4)照明占比評估表列約8%，Form 02-3驗證問卷則列12%。稽核員如詢問本院SEU為何，各文件將給出不同答案。【已改善】經決議以《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為準，統一為：空調系統45%(第1順位)、資訊類設備22%(第2)、升降及動力設備15%(第3)、鍋爐與熱水系統10%(第4)，其餘（照明、廚房、被服）約8%明列為非SEU但仍納入8.1一般節能管制；手冊第02版6.3、6.6、8.1及文件清單均已同步更正，評估表排序併同修正。	林承志
		是否已針對SEUs決定相關變數、目前能源績效及影響SEUs之操作人員？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3節，各SEU之相關變數已列示（外氣溫度、病床占用率、手術場次、機房負載率），惟各SEU之目前能源績效數值（基準年量測值）及各SEU正式指定之負責人員未於手冊或評估表中完整列示。【已改善】已於《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YZH-A099-4-GE-502)增列各SEU占比、運作特性、重要性及對應管制措施，負責單位另依8.1運作管制表所列權責單位辦理。	莊瑋芷
		是否已排定能源績效改善機會之優先順序，並估計未來能源使用趨勢？		OFI	查核《能源審查管理程序》(YZH-A099-2-GE-502)規定每年至少執行一次能源審查，惟迄查核日止之年度能源審查報告書尚未正式產出，僅有《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為部分佐證。【已改善】已排定於115年9月1日（本年執行成果預估與溫室氣體盤查）前完成年度能源審查報告書，並作為能源基線與績效比對之依據。	莊瑋芷

		本院是否每年定期實施一次能源審查，並於設施重大改變時即時更新？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3節，能源審查之程序要求敘述完整，惟手冊中未呈現實際能源使用分析數據（如歷年用電趨勢、各系統耗電分佈），稽核時須另索閱能源審查報告書方能佐證。【已改善】已確認手冊定位為管理原則之規範文件，實際分析數據以能源審查報告書及《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YZH-A099-4-GE-503)文件化管理，手冊6.3節並已敘明其連結。	莊瑋芷
6.4	能源績效指標(EnPIs)	是否已建立適量測與監督本院能源績效之EnPI（如全院月總用電量、單位面積用電強度EUI、冰水主機COP、無菌環境基礎冷負荷）？	YZH-A099-2-GE-503 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與能源績效指標(EnPI)管理程序 YZH-A099-4-GE-503 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4節EnPI一覽表，發現本院手術室及ICU無菌環境之基礎冷負荷（以焓差冷負荷計算器量測，kWh/日）未列入EnPI；該項為本院醫療特性下之關鍵能源績效指標，未納入將無法完整反映無菌環境之能源績效。【已改善】手冊6.4節EnPI表已增列「無菌環境基礎冷負荷」項目，計算方式為焓差冷負荷計算器(kWh/日)，適用範圍OR、ICU，監測頻率每年。	黃建仁
		EnPIs決定與更新方法是否文件化，並考量相關變數（如門診人次、外氣溫度）？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4節及《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與能源績效指標(EnPI)管理程序》(YZH-A099-2-GE-503)，EnPI清單與監測頻率明確，惟(1)EnPI之決定方法（統計分析、迴歸分析等）及其與能源審查SEU鑑別結果之連結說明不足；(2)EnPI更新之觸發條件（如相關變數顯著改變時）及審查方法未有詳細規定。【已改善】已於YZH-A099-2-GE-503程序4.2、4.3節補明標準化調整方法及EnB/EnPI修改之三項觸發條件，手冊6.4、6.5節同步引用該程序編號。	莊瑋芷
		EnPIs是否定期審查並與能源基線比較？		X (NC)	查核《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YZH-A099-4-GE-503)，表內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年欄位留白未填，且115年度迄查核日止各月EnPI實際值均未登錄，致無從進行EnPI與EnB之比對評估，亦無法佐證6.4及9.1所要求之能源績效改善分析。【已改善】已補填基準年（民國113、114年二年度）並建立按月登錄機制，結合台電電費帳單抄表週期更新。	林承志

6.5	能源基線(EnB)	能源基線是否利用能源審查資訊建立，並考量具代表性期間？	YZH-A099-2-GE-503 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與能源績效指標(EnPI)管理程序 YZH-A099-4-GE-503 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5節、《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與能源績效指標(EnPI)管理程序》(YZH-A099-2-GE-503)、《文件清冊》及送驗文件Form 07，就能源基準年之記載互有出入（手冊載113、114年二年度；文件清冊備註載114年單一年度）；另依驗證機構要求，能源基線應以二年度用電量資料建立，原單一年度之記載不符要求。【已改善】業經定案為「最近二年度全年能源使用資料」（民國115年度即以113、114年二年度資料為準），手冊第02版6.5節、程序書YZH-A099-2-GE-503第4.1.1節、文件清冊第02版備註欄及Form 07均已統一。	黃建仁
		當相關變數顯著影響能源績效時，是否對EnPI及EnB進行標準化調整？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當相關變數顯著影響能源績效時，對EnPI及EnB進行標準化調整，已依《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與能源績效指標(EnPI)管理程序》(YZH-A099-2-GE-503)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EnB是否於院區擴建、能源類型更換等重大變化時進行修改？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5節，EnB之三項修改觸發條件明確，惟113、114年度基線數據之原始來源與完整性未附佐證。【已改善】已確認基線數據來源為台電電費帳單及院內各分表讀值，正本留存總務室，並登錄於《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YZH-A099-4-GE-503)供稽核索閱。	莊瑋芷
		是否已依規模建立數據收集計畫，明確規定所需數據、收集方法及頻率？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6節，內文載「本院依『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為方法論」，惟未載明文件編號，且該程序為本院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共用文件(YZH-CA06-2-GE-024)，手冊未敘明共用關係，稽核員無從判斷其管制歸屬。【已改善】手冊第02版6.6節已補列文件編號YZH-CA06-2-GE-024，並加註「本院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既有程序，能源管理系統共用」。	黃建仁

6.6	規劃收集能源數據	SEUs相關變數、各區域能耗、行動計畫成效數據是否確實收集並保存？	YZH-CA06-2-GE-024 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6節待蒐集資料清單，所列SEU為「空調、照明、熱水、資訊機房、空壓」，與6.3節所鑑別及《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所定之SEU分類不一致（照明已非SEU，升降及動力設備未列入），數據蒐集範圍與SEU鑑別結果脫節。【已改善】手冊第02版6.6節已同步更正為「空調系統、資訊類設備、升降及動力設備、鍋爐與熱水系統」四類SEU。	黃瑋慶
		量測設備之準確度與校正紀錄是否完備？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6節及9.1節，資料來源已敘明（台電電費帳單、各分表與總表讀值），惟量測設備之校正管理（校正頻率、精度要求、可溯源性）未於手冊或程序中規定，此為ISO 50001常見稽核缺失。【已改善】已於《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YZH-CA06-2-GE-024)適用範圍內納入量測設備校正管理，電表校正依台電及設備原廠規範辦理並保存校正紀錄。	莊瑋芷
		數據收集計畫是否定期審查並於架構變更時更新？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6.6節，資料蒐集項目完整，惟資料之保存方式（保存期限、儲存位置、格式）未於手冊中明確說明。【已改善】已敘明依《作業文件管制規則》(YZH-A002-2-GE-003 V5)辦理，文件化資訊保存期限依全院管制規則，法規記錄依法規要求保存；能源審查相關紀錄至少保留5年（YZH-A099-2-GE-502第4.4節）。	莊瑋芷
7.1	資源	本院是否已決定並提供建立、維護、持續改進EnMS所需之人力、技術及經費資源？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7.1 資源） YZH-A099-2-GE-501 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	X (NC)	比對《能源管理手冊》7.1節人力資源記載「指派能源管理代表、管理部系統代表及各部門能源幹事，總計8名核心推動人員」，與《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YZH-A099-2-GE-501)4.2節組織架構表所列名冊（主任委員1人、組長1人、組員8人，共10人）不符；同一組織於兩份文件記載人數不同。【已改善】經決議一律以組織章程為準，手冊第02版7.1節已更正為「主任委員（兼管理代表）1人、組長1人、組員8人，共10名核心推動人員」，並引註章程編號；5.3節併同補列編組人數。	林承志

7.2	適任性	影響能源績效之關鍵人員（工務組、總務室、資訊室及各單位能源幹事）是否具備所需之教育、訓練、技術證照？	YZH-A099-2-GE-505 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7.2節適任性，內文引用之教育訓練程序其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與《文件清冊》所列《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YZH-A099-2-GE-505)不符，稽核員依手冊所載無從調閱正確文件。【已改善】手冊第02版7.2節已更正為《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文件編號：YZH-A099-2-GE-505)，與文件清冊及附件一一一致。	黃建仁
		是否安排內外部訓練並評估其有效性？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安排內外部訓練並評估其有效性，已依《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YZH-A099-2-GE-505)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訓練紀錄、證照影本等文件化資訊是否妥善保存？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訓練紀錄、證照影本等文件化資訊妥善保存，已依《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YZH-A099-2-GE-505)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7.3	認知	院內人員（含外包商）是否瞭解能源政策及其個人貢獻？	YZH-A099-2-GE-505 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院內人員（含外包商）瞭解能源政策及其個人貢獻，已依《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YZH-A099-2-GE-505)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人員是否認知日常活動（空調設定、設備啟閉）對能源績效之影響？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人員認知日常活動（空調設定、設備啟閉）對能源績效之影響，已依《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YZH-A099-2-GE-505)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人員是否認知不符合EnMS要求可能導致之後果？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人員認知不符合EnMS要求可能導致之後果，已依《能源管理教育訓練程序》(YZH-A099-2-GE-505)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7.4	溝通	是否已明確界定溝通之內容、時機、對象、方式及溝通者？	YZH-CA06-2-GE-017 溝通、參與及諮詢管理程序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7.4節溝通，內文引用之溝通程序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原載編號與《文件清冊》所列不符）；本院實際適用者為職安衛管理系統共用之《溝通、參與及諮詢管理程序》(YZH-CA06-2-GE-017)。【已改善】手冊第02版7.4節已更正名稱與編號，並敘明共用關係。	黃建仁
		溝通之數據是否與EnMS內部資訊（如EnPis實績）一致？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溝通之數據與EnMS內部資訊（如EnPis實績）一致，已依《溝通、參與及諮詢管理程序》(YZH-CA06-2-GE-017)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是否鼓勵同仁提出能源管理改善建議並保留紀錄？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鼓勵同仁提出能源管理改善建議並保留紀錄，已依《溝通、參與及諮詢管理程序》(YZH-CA06-2-GE-017)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7.5	文件化資訊	EnMS文件（手冊、程序書、紀錄）是否具備明確識別資訊（名稱、編號、修訂履歷）？	YZH-A002-2-GE-003 作業文件管制規則V5 YZH-A099-4-GE-505 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文件清冊	X (NC)	就文件識別（名稱、編號、修訂履歷）查核，發現下列不符合：(1)《文件清冊》第02版將能源管理手冊編號列為YZH-A099-1-GE-501，惟手冊本體頁首、附件一之8個列位、7.5文件架構表，以及本次新增之11份二至四階文件「參考資料」欄，及《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4.1節，均載為YZH-A099-1-GE-001，同一文件存在兩個編號；(2)手冊7.5節引用之文件名稱為《作業文件管制規則》，而《文件清冊》及手冊附件一則載為《作業文件書寫規則》，同一文件(YZH-A002-2-GE-003)名稱不一；(3)二階程序書頁首「頁次 / 總頁數」欄編碼錯亂（實見1/3→2/2→3/2），三階標準作業程序則一律填為2/1。【已改善】(1)手冊編號定案為YZH-A099-1-GE-501，手冊本體、附件一、7.5架構表均已更正，其餘文件之參考資料欄與章程4.1節列為後續批次修訂；(2)名稱以文件正本《作業文件管制規則V5》為準，清冊與附件一同步更正；(3)頁碼欄位列入後續批次修訂。	林承志、黃建仁、黃瑋慶
		文件於發布前是否經審查與核准？		X (NC)	查核文件發布前之審查與核准：(1)《能源管理手冊》修訂記錄表僅一列「01 初版」紀錄，本次多處實質修訂未留修訂履歷，不符文件改版應記載修訂章節與摘要之要求；(2)四份三階標準作業程序之核准層級不一致（YZH-A009-3-GE-501~503核准者為院長，YZH-A009-3-GE-504核准者為副院長），同層級文件之簽核權責未統一。【已改善】(1)手冊已改版為第02版(115/08/19)並補列修訂章節、修訂摘要及制修訂 / 審查 / 核准三級簽核；文件清冊亦同步改版第02版(115/08/20)；(2)三階SOP簽核層級統一事宜列入後續批次修訂。	林承志

		使用中之文件是否為最新有效版本，作廢舊版是否確實標註及抽換？		X (NC)	查核使用中文件是否為最新有效版本：(1)升降及動力設備標準作業程序存在新舊編碼兩個版本並存（新碼YZH-A009-3-GE-504與舊碼YZH-EM-3-GE-004分別置於兩個資料夾），舊版未標示作廢亦未抽換；(2)YZH-A009-3-GE-504內文仍引用三處舊編碼（EM-2-GE-003 / EM-2-GE-006 / EM-4-GE-003）；(3)《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存在檔名日期不同但內容相同之兩個檔案（_1150114與_1150520）。稽核時有調閱到失效版本之風險。 【已改善】舊碼版本已標示作廢並移出共用資料夾；章程重複檔已擇一保留；YZH-A009-3-GE-504內文舊碼換算列入後續批次修訂。	林承志
		外來文件（衛生福利部函文、CNS 50001:2020標準、驗證機構表單等）是否依程序鑑別、編號與分發管制？		X (NC)	查核外來文件之鑑別與管制，比對送驗文件Form 07（驗證申請書）與本院現行文件，發現Form 07所載能源管理系統管理代表、能源基準年、文件編號、能源政策文字、能源績效指標及醫院層級用語等多處，與現行《能源管理手冊》及各階文件不一致；外來文件未依現行文件同步更新。【已改善】Form 07已依現行文件全面更新後重新提送驗證機構，更新項目包含管理代表（廖耕望副院長）、能源基準年（113、114年二年度）、文件編號（YZH-A099系列）、能源政策（手冊5.2節版本）及EnPI一覽。	林承志
		與SEUs相關之運作準則（空調開啟時間、鍋爐操作SOP）是否明確制定並落實溝通？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8.1節運作管制表，表列SEU類別包含「照明系統」並訂有專屬運作準則，惟依《重大能源使用設備評估表》(YZH-A099-4-GE-502)照明已歸類為「其餘」且非屬SEU；另表列順序未依SEU占比順位排列，且升降及動力設備雖已列入表中，6.3節SEU清單卻未列入，8.1與6.3之對應關係不完整。【已改善】手冊第02版8.1節運作管制表已依SEU順位重排（空調→資訊類設備→升降及動力設備→鍋爐與熱水系統），原「照明系統」列改標為「其餘能源使用（照明、廚房、被服室等，非屬SEU）」，保留其運作準則以維持一般節能管制。	黃瑋慶

8.1	運作之規劃及管制	是否依準則對設備及系統執行維護與運作管制，並保有運作紀錄（巡檢表、維修日誌）？	YZH-A099-2-GE-506 能源作業管理程序 YZH-A009-3-GE-501 ~ 504 空調 / 資訊類設備 / 鍋爐 / 升降及動力設備標準作業程序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依準則對設備及系統執行維護與運作管制，並保有運作紀錄（巡檢表、維修日誌），已依《能源作業管理程序》(YZH-A099-2-GE-506)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規劃之變更（如新大樓啟用）及非預期變更之影響是否已審查並採取緩解措施？		OFI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8.1節末段有關變更管制之敘述，內文載「制定相關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未載明該程序之文件編號，與同節其他引用格式不一致。【已改善】已確認變更管制所適用者為《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7)，手冊8.2、8.3節均已載明編號，8.1節末段之引用一併明確化。	黃瑋慶
		與SEUs相關之外包過程（空調代操作、電梯維護）是否受到實質管制？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與SEUs相關之外包過程（空調代操作、電梯維護）受到實質管制，已依《能源作業管理程序》(YZH-A099-2-GE-506)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8.2	設計	新增、改善或修繕設施設備時，是否評估其能源績效改善機會？	YZH-A099-2-GE-507 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8.2節設計，內文所引用之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其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與《文件清冊》所列《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7)不符。【已改善】手冊第02版8.2節已更正名稱與文件編號，並與附件一、文件清冊一致。	黃建仁
		能源績效評估結果是否納入工程標單、系統設計及採購規格？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績效評估結果納入工程標單、系統設計及採購規格，已依《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7)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設計活動（節能設計審查紀錄、工程變更評估）是否保存文件化資訊？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設計活動（節能設計審查紀錄、工程變更評估）保存文件化資訊，已依《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7)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8.3	採購	採購對能源績效有重大衝擊之產品或服務時，是否實施評估準則？	YZH-A099-2-GE-507 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採購段）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8.3節採購，內文所引用之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其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情形同8.2節；另採購能效評估準則之敘述與程序書內容未完全對應。【已改善】手冊第02版8.3節已更正名稱與文件編號(YZH-A099-2-GE-507)，能效評估準則以程序書所定者為準。	黃建仁
		涉及SEUs之採購項目，是否已通知供應商能源績效為評估準則之一？		N/A	經查本次稽核涵蓋期間（115年1～7月）本院查無涉及重大能源使用（SEU）設備之新增採購案，故本項於本次稽核期間無適用案例可供查核，列為不適用(N/A)。俟後續有SEU相關採購案時，應依《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7)通知供應商能源績效為評估準則之一，並於下次內部稽核重新納入查核範圍追蹤。	
		能源本身（電力、天然氣、柴油）之採購規格與管理是否明確？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本身（電力、天然氣、柴油）之採購規格與管理明確，已依《能源管理系統採購暨設計管理程序》(YZH-A099-2-GE-507)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是否已監督量測行動計畫有效性、EnPIs、SEUs運作及能耗對比？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9.1節，內文引用之績效量測程序其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與《文件清冊》所列《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YZH-CA06-2-GE-024)不符，且未敘明係職安衛管理系統共用文件。【已改善】手冊第02版9.1節已更正名稱與編號並加註共用關係，與附件一、文件清冊一致。	黃建仁

9.1	監督、量測、分析與評估	是否採用經校正之量測設備並明確規定監督頻率？	YZH-CA06-2-GE-024 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 YZH-A099-4-GE-503 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採用經校正之量測設備並明確規定監督頻率，已依《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YZH-CA06-2-GE-024)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是否透過比較EnPI與EnB評估能源績效改善？		X (NC)	查核能源績效之評估：因《能源績效指標與基線監測表》(YZH-A099-4-GE-503)未登錄115年度實際值（詳6.4項），本院迄查核日止無法提出EnPI與能源基準(能源基線EnB)之比對結果，亦未產出能源績效與基線比對之分析報告，無從佐證年節電率1%目標之達成情形，不符ISO 50001:2018就展現能源績效改善之核心要求。【已改善】已排定於115年8月底前完成「能源基線績效比對報告書」及「行動方案執行成果報告書」，作為9.3管理審查會議之輸入及第三方驗證之佐證。	林承志
		能源績效重大偏離是否已調查並回應，且保存相關文件化資訊？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能源績效重大偏離調查並回應，保存相關文件化資訊，已依《績效量測與監督管理程序》(YZH-CA06-2-GE-024)相關規定辦理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是否已建立並維持稽核方案，含頻率、方法、職責及報告要求？	YZH-CA06-2-GE-025 內部稽核管理程序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9.2節，內文引用之內部稽核程序其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與《文件清冊》所列《內部稽核管理程序》(YZH-CA06-2-GE-025)不符，且未敘明係職安衛管理系統共用文件。【已改善】手冊第02版9.2節已更正名稱與編號並加註共用關係，另補列本次內部稽核所使用之四階表單編號及115年度執行日期。	黃建仁
		稽核規劃是否特別考量重大能源使用（SEUs）過程及先前稽核結果？		X (NC)	查核稽核方案之文件化：《文件清冊》已列入四階內部稽核相關文件（能管內部稽核計畫、查檢表等），惟該等表單實體檔案於共用資料夾中未見，115年8月11日內部稽核執行時所使用之計畫與查檢表未依清冊編號歸檔，致9.2稽核方案之文件化資訊不完整。【已改善】《能管內部稽核計畫》(YZH-A099-4-GE-506)、《能管內部稽核查檢表_空白》(YZH-A099-4-GE-507)、《能管內部稽核查檢表_執行紀錄》(YZH-A099-4-GE-508)、《能管內部稽核查檢表_教學範本》(YZH-A099-4-GE-509)均已補齊並歸入四階表單資料夾，文件清冊同步更正。	林承志

9.2	內部稽核	稽核員是否經專業訓練並確保客觀公正（不稽核自身負責之工作）？	YZH-A099-4-GE-506 能管內部稽核計畫 YZH-A099-4-GE-507 能管內部稽核查檢表（空白）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稽核員經專業訓練並確保客觀公正（不稽核自身負責之工作），已依《內部稽核管理程序》(YZH-CA06-2-GE-025)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稽核結果是否確實報告予相關管理階層（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管理部主任、管理代表）？		OFI	查核本次內部稽核之執行深度：115年8月11日現場稽核當日，受稽單位與稽核員就全部82項查核項目均判定為符合(O)，未開立任何不符合事項或改善機會；惟嗣後由稽核員及駐點顧問就一階手冊、二階程序書、三階標準作業程序、四階表單及文件清冊進行逐條文件覆核，即發現多項文件編號錯誤、程序名稱與實存文件不符、SEU分類不一致、監測數據未登錄等問題（詳本表各項）。現場稽核之查核深度顯有不足，稽核員對文件交互比對之技巧尚待強化。【已改善】(1)已補行逐條文件覆核並將發現全數登錄本表；(2)後續內部稽核將採「文件交互比對」為必要查核手法，稽核員須就手冊、程序書、表單、文件清冊四者之名稱與編號逐項對照；(3)已產出《能管內部稽核查檢表_教學範本》(YZH-A099-4-GE-509)作為稽核員訓練教材。	黃瑋慶
		是否於內部稽核完成後召開管理審查會議，並由管理代表（副院長）主持？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9.3節，內文載「本院依『能源審查管理程序(文件編號：YZH-A099-2-GE-502)』每年至少召開一次管理審查」，惟YZH-A099-2-GE-502係對應6.3能源審查之程序，非管理審查程序；手冊附件一就9.3所列文件則為《管理審查程序》(YZH-CA06-2-GE-026)，正文與附件一互相矛盾，且能源審查(6.3)與管理審查(9.3)為不同條文，共用同一程序於邏輯上亦不成立。【已改善】手冊第02版9.3節已改為對應《管理審查程序》(YZH-CA06-2-GE-026)，並敘明係沿用本院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既有文件之方法論（會議召集、進行程序、紀錄格式及簽核流程），能源管理系統專屬之審查投入與產出則於手冊9.3節完整規範，不另訂程序書。	黃建仁

9.3	管理審查	審查輸入是否涵蓋前期決議執行狀況、內外部環境變遷、稽核結果、守規性評估等？	YZH-CA06-2-GE-026 管理審查程序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 (9.3 管理階層審查)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9.3節管理審查輸入之記載，原內文僅列「先前管理階層審查之各項措施狀況；外部和內部議題之變化，及相關風險和機會之變更（含法規更新）」二項，其後以「....等」帶過，未完整涵蓋ISO 50001:2018第9.3.1條所列各款（能源管理系統績效趨勢資訊、EnPI與EnB之比較結果、目標與能源標的達成程度、行動計畫執行狀況、持續改進機會等），文件化之管理審查輸入不完整。【已改善】手冊第02版9.3節已全面改寫，區分為(1)審查頻率與主席(2)管理審查之六大投入(3)管理審查之四大產出(4)紀錄保存與追蹤四大區塊，六大投入完整對應標準所列各款。	黃瑋慶
		審查輸出是否包含持續改善機會、EnMS變更需求及資源分配決議？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審查輸出包含持續改善機會、EnMS變更需求及資源分配決議，已依《管理審查程序》(YZH-CA06-2-GE-026)及《能源管理手冊》9.3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管理審查過程是否保存文件化資訊作為結果證據？		OFI	查核《文件清冊》第01版就9.3管理審查所對應之表單，因清冊改版時刪除共用四階表單與統計區塊，致9.3於清冊中失去對應之紀錄表單，文件與紀錄之對應關係不完整。【已改善】文件清冊第02版已於YZH-CA06-2-GE-026備註欄補述：能源管理系統專屬之管理審查要求已於一階文件9.3節完整規範、不另訂程序書，會議紀錄表單依本院現行文書作業規定辦理。	林承志
10.1	不符合事項與矯正措施	發生不符合事項（未達節能目標、違反SOP、設備異常能耗）時，是否採取應對措施並保留紀錄？	YZH-CA06-2-GE-027 矯正措施管理程序	X (NC)	查核《能源管理手冊》10.1節，內文引用之矯正措施程序其名稱與文件編號記載有誤，與《文件清冊》所列《矯正措施管理程序》(YZH-CA06-2-GE-027)不符，且未敘明係職安衛管理系統共用文件。【已改善】手冊第02版10.1節更正名稱與編號加註共用。	黃建仁
		是否查明不符合原因並評估是否有類似不符合事項之可能？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查明不符合原因並評估有類似不符合事項之可能，已依《矯正措施管理程序》(YZH-CA06-2-GE-027)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矯正措施之有效性是否經審查，必要時是否對EnMS作出變更？		OFI	查核《文件清冊》就10.1不符合事項與矯正措施所對應之表單，因清冊改版時刪除共用四階表單區塊，致10.1於清冊中失去對應之紀錄表單。【已改善】文件清冊第02版已於YZH-CA06-2-GE-027備註欄補述「不符合事項與矯正措施紀錄沿用職安（A017）既有表單」，對應關係明確。	林承志

10.2	持續改進	本院是否將監督量測、內部稽核及管理審查之結果視為改進動能？	YZH-A099-1-GE-501 能源管理手冊 (10.2 持續改進) YZH-CA06-2-GE-026 管理審查程序	X (NC)	比對《能源管理手冊》10.2節、《能源管理盤查小組組織章程》4.4節及手冊附件二，就計畫補助期滿後盤查小組之延續組織，手冊10.2節稱「能源管理常設組織」，章程4.4節與附件二則稱「能源管理常設小組」，同一組織於文件間名稱不一致。【已改善】手冊第02版10.2節已統一為「能源管理常設小組」，並引註組織章程4.4節規定。	黃瑋慶
		是否可具體舉例說明近期能源管理系統適用性、適切性或有效性之改進成果？		O	經文件審查、現場訪談與紀錄查閱確認，本院可具體舉例說明近期能源管理系統適用性、適切性或有效性之改進成果，已依《能源管理手冊》(YZH-A099-1-GE-501)10.2節相關規定辦理並留有紀錄可稽，查核結果：符合(O)。	
		本次內部稽核所開立之不符合事項與改善機會，是否已完成矯正並驗證其有效性？		O	【本次稽核統計】查核項目合計83項，查核結果：符合(O) 31項、不符合(NC) 31項、改善機會(OFI) 20項、不適用(N/A) 1項。開立人別：林承志14項（不符合11項、改善機會3項）；莊瑋芷14項（改善機會14項）；黃建仁13項（不符合13項）；黃瑋慶12項（不符合9項、改善機會3項）；合計53項（部分項次由二人以上共同開立，故項數多於列數）。【矯正情形】上開項次截至115年8月23日均已完成矯正並經覆核確認：《能源管理手冊》已改版為第02版(115/08/19)、《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文件清冊》已改版為第02版(115/08/20)，二階程序書、三階標準作業程序及四階表單併同修訂或補齊；尚待批次處理者（各文件參考資料欄之手冊編號、二三階文件頁碼欄位、三階SOP簽核層級）已列管追蹤，不影響本次不符合事項之結案。矯正措施之有效性將於115年8月27日管理審查會議提報覆核。	林承志、莊瑋芷、黃建仁、黃瑋慶